

田野深描

黄海 著

“混混”研究（1981—2007）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联书店

田
野
深
描

黄海 著

灰 地

红镇“混混”研究（1981—2007）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联书店

Copyright © 2010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著作权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灰地：红镇“混混”研究：1981～2007 / 黄海著 ●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0.11
(田野深描)
ISBN 978-7-108-03547-9

I. ①灰… II. ①黄… III. ①农村—社会秩序—
研究—湖南省—1981～2007 IV. ①D67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03548 号

责任编辑 叶 彤

封扉设计 罗 洪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邮 编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京海印刷厂

版 次 2010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2010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9.125

字 数 233 千字

印 数 0,001—4,000 册

定 价 28.00 元

总 序

在情景化的叙事中编织学术

吴 毅

摆在读者面前的这套丛书，一共四本，是我指导的第一、二届博士研究生以他们的博士论文为基础撰著的，是他们历经数年辛苦的倾心之作。这种倾心，表现在作品选材的独特，以及深入扎实的田野工作，也体现在作品所表现出来的对于文本书写方式的某种尝试。

若以学科分类而论，这四篇以博士论文为基础的著作均出自社会学的门径，但它们却又都体现出了程度不同的人类学色彩。这与中国社会学研究所具有的学术生态大抵一致，即作为社会科学的社会学总是要从其他学科那里寻求智慧与启示，更何况，从学科发展的脉理来看，中国的社会学和人类学又曾经是那么的分而不疏和关系紧密，这种分而不疏和关系紧密，成就了社会学与人类学在中国社会科学历史上的一段亲缘关系，也让今天的社会学从业者多了一种从事研究的路径与方法，甚至是由此进入其他学科的可能。而我以为，对于初涉社会研究的新手，要他们在研究之初以人类学的方式，进行一次被称作是“田野工作”的深度调查，然后以此为基础

去从事关于社会事实和社会思想的思考，好处甚多。尤其是视社会科学理论为舶来品的中国人，在这一过程中，能够面对可知可感的经验化对象，体验其与理论之间的复杂关系，这种训练，对于他们的一生都将十分受用。这也是为什么我总觉得田野研究好处甚多的一个原因。

近年来，学界中总有人喜欢谈本土化，谈研究的中国主体性，好像只要解决了研究者的立场和态度，有了研究的中国主体意识，就能够解决理论与经验之间所呈现出来的张力，也因此就能够对中国社会科学作出贡献。这种看法，似乎有些将问题简单化，或者可能就是一种心智上的懒惰——以意识形态立场来代替复杂的研究本身。其实，凡是有过深度田野调查经历的人都知道，理论与经验之间的张力，并不仅仅存在于所谓中国经验与外来理论之间，其实更为根本的，它就是任何理论与经验之内在关系的本质特征。可以说，任何力图去归纳和抽象特殊经验的企图，都会遭遇到这种紧张。因此，当社会科学研究已经源远流长，自成脉系之后，从理论入手来完成学术训练，的确容易让人将复杂的经验简单化、切割化和碎片化。从这个角度来看问题，目前在一些研究中所存在着的理论与经验的两张皮现象，从根本上讲，就并非只是知识的外来与本土的关系问题，而是任何学术研究的初入者都将要遭遇的难题。不过，西学相对于中学的强势，让人误以为其乃祸根而已。弄懂了这一点，就应该明白，对于每一个从事社会研究（而非仅仅以西学来从事中国研究）的人来说，都有一个学习如何处理经验与理论的关系问题，即如何以理论来解释经验，或以经验来对话理论。在这个时候，若能有一次深入的田野调查经历，让人在一个可控的特定范围内看清楚两者的相互塑造和转换关系，就十分的重要而且是幸运。

基于这种考虑，当博士生们在谈及论文的选题及研究方法时，我便总是要向他们表达自己的考虑，希望他们的学位论文能够以田野调查为基础，以某个可以把握的个案为研究对象。这样做的目的，自然是希望他们从容易把握的对象开始，来从事学术的研究。

但是，这还不够，做田野现在已经成为了许多学术研究的一个时尚，在这样一个潮流当中，我们对研究应该具备什么样的要求，或者说，我们所提倡的田野研究应该具备什么样的特点呢？这几年，在实践中，我突出强调了三性，即我们所做的田野研究应该兼具乡土性（有时我以经验性来取代）、情景性和叙事性。这也可以说是我们对于自己研究特色的某种定位和追求。

所谓乡土性，那是由我们的研究方向所决定的，这一点，大概报考我的博士生者，大多不会迟疑。既然我当年进入了乡土社会的研究领域，那就总还是要将这一特点传承下去。不过，我又觉得，以“经验性”来替代“乡土性”，其意义可能要更加宽泛，因而也更能以研究特征与研究类别来包容和提升研究对象。所以，许多时候，我会径直以经验性来取代乡土性。当然，强调乡土研究的经验性特征，暗含了一种期冀，即希望相对于纯粹抽象性的概念推演，我们能够从对更为具象事物的理解与把握，而且是从对一个可感、易把握、有一定时空限制的具体对象（例如村庄、乡镇、社区等）的理解与把握，来开始学术的生涯。这其实是一个基于对中国社会大转型之复杂性和理论启示可能的选择，这种复杂性和可能，让我们面临着从事社会科学研究千载难逢的机遇，在这种机遇下强调经验研究的重要性，自然也就凸显了从事理论原创活动的想法。但这种想法一定要先有一个具体的落脚点，如果缺乏对复杂万端的具象社会的理解，尤其是缺乏对在时空上易于把握的具象社会的理解，那大抵是把握不住，容易以空对空的。所以，研究要有时

空的边界，而边界又落脚于乡土社会的某个角落，这自然也就构成一个既纷繁复杂，又可知可验，足以让自己在其中纵横驰骋的学术小世界了。

接下来的问题是，面对虽然可感，但却复杂万端的经验对象，如何从事理论研究？这样的问题，大概是任何最初投身于学术中的人都必须要回答和经历的。作为现代主义的社会科学传统，其占统治地位的路径莫过于归纳和抽象。通过归纳与抽象，从复杂到简单，从情景到规律，从而实现对对象的概化理解。然而，不知人们注意到没有，这种研究路径在向人们展示其对事物的概化能力的同时，却可能又会牺牲对象的复杂性，因而，它在有利于化约式理解的同时，却并不利于我们去了解事物的多面性和复杂性，从而也就偏离了我们想要通过田野研究去发现与讨论理论与经验之复杂关系的立意，而一旦偏离了这一立意，失去了对上述关系之复杂性的理解机会，那么，我们就不仅将失去理论研究的一条重要通道，甚至也偏离了从事田野研究的本意。

社会理论研究的任务，除了对于对象的抽象和提炼，其实还有着对复杂性的理解和解读的一面，这种理解和解读，从早期的经典作家一路传承下来，到今天，已经形成了人类社会研究的一个重要传统，并且在以当代哲学为基础的知识认知观那里获得了理论上的依据。因此，才有了阐释与深描，也才有了作为方法而彰显的历史社会学，亦即要在一种对于对象的情景和过程式的探讨中去实现经验与学理关系的复杂化呈现。

由此，便又想起了叙事这一理论的武器。从研究的角度看，叙事本来是历史学（当然并不仅限于历史学，例如还有人类学等，但作为经典的叙事理论还主要是出自于历史学）的看家本领，虽然有那么一段时间，在科学主义的研究路径中，甚至连史学的叙事也一

度被认为不是分析而遭到否弃，甚至还有人声称要摒弃故事而只重结构，但最终人们看到的，却不是故事的摒弃，而是叙事的复兴，以及叙事超越出历史学的范畴而在整个社会研究中的运用给研究所带来的创新。

于是，我们提倡要自觉地运用叙事来从事研究。这样做，倒不仅仅是因为田野研究需要有一个与之相匹配的合适的表述载体，而是我们意识到叙事在化解经验与理论之间的张力、展示和组织对象的复杂性以及达致复杂化的理论再思方面所具有的特殊功用。因为何以叙事，如何叙事，其实本身就已经隐含了叙述者对叙述对象进行组织、分析和表达的诉求，这些诉求，看似围绕情节而展开，却是无时不在受到某种特定理论“后台”的操控，这个“后台”，在海登·怀特那里叫做“隐喻”，在更为前卫的“叙事学”家那里，则等同于组织和解释叙述对象的角度、立场和方法。也就是说，叙事不仅组织对象，更组织关于对象的认知。因此，叙事实际上就是在再构对象，而再构中所融入的叙述者关于叙述对象的认知立场和观点，最终将决定情景的展开、组织、逻辑和意义。因此，叙事看似指向过程和情景，其实却是对于过程和情景本身的解释，属于理论研究的一种范式。而考虑到大转型时代中国乡土社会变化之急速与复杂，抽象和化约式分析与结构化思考往往有乏力之处，我们便更加愿意自觉去尝试这种情景式的或者是叙事性的分析，并力图在叙事性的分析中去实现对理论的建构、再造与提升，即要在情景化的叙事中去编织学术。

显然，这四本著作在这方面均显示出了自觉，而且也展示了相应的功力。虽然他们所关注的对象各异，具体的理论旨趣和指向完全不同，但在情景化的叙事性分析这一点上，它们却都以适应各自研究对象与内容的方式，形成了在文本表述风格上的统一和呼

应——更重要的是一种研究方法上的统一与呼应，并且让我们看到了在这种研究方法下各自所表现出来的创新性潜力。

学术研究无疑是要讲求源流的，是要有所本的，这个源流和本，不仅是基于各自研究主题与对话理论在学术研究路线图上的相应位置，如《秦窑法庭》沿循中国革命的法律传统而提出的“政法传统”的分析理路；《桥村有道》针对梁漱溟“伦理本位”及费孝通“差序格局”讨论而提出来的“核心家庭本位”和“工具性圈层格局”概念；《夏村社会》所做的关于“差序场”的分析和讨论；《灰地》在底层社会研究传统中所展开的乡村灰色化、越轨行为与社会秩序的研究，同时也是指研究方式，乃至文本表述特征在方法史中的承接与探索。可以说，这四本著作在这两个方面的努力，会让人感觉到下一代学人的专业与进取，也足以让我感到欣喜。

当然，我深知，我个人的感受不能代表社会评价，这四本著作到底做得如何，它们在各自的研究路径上做了哪些探索，这些探索给读者带来哪些启示，又带出了哪些新的思考和问题，最终还是要由读者说了算，既如此，那就还是一任读者去研判吧。

最后要感谢三联书店和叶彤先生为推出这套丛书所做的努力。
是为序。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六日

于武昌喻家山

主要出场人物一览表^{*}

- 华子 2003 年至今，P 县红镇派出所警察。
- 乌有平 P 县乌镇派出所原副所长。
- 曾好义 红镇黄村村民，2000—2005 年任黄村村主任。
- 陈根生 红镇黄村村民，2000—2005 年任黄村村主任助理。
- 曾四喜 红镇黄村村民，“地下六合彩”写单人和高利贷放贷人。
- 艾文斌 红镇小混混。
- 曾奇正 红镇小混混。
- 曾宏为 红镇小混混。
- 陈应评 红镇坪村村民，陈根生手下马仔，外号“癫子头”。
- 陈应孝 红镇坪村村民，陈根生手下马仔，外号“孝子陈”。
- 张必成 红镇黄村村民，陈根生手下马仔，外号“三疤”。
- 黄定安 红镇黄村村民，陈根生手下马仔，外号“定蛮子”。
- 陶卫国 1981 年任原红乡人民公社（现红镇）革委会主任。
- 曾发定 曾好义堂叔，1970—1981 年任原红乡人民公社红旗大队（现黄村）大队长。
- 李建国 原红旗大队兴隆小队队长，1985 年出任新的黄村村支书，1997—1998 年兼任黄村村主任。
- 陈义门 陈根生之父，原红旗大队兴隆小队村民，1985—1997 年起出任新的黄村村主任。

* 按照惯例，本书对所涉及的人名和地名，除县级以上地名之外，均进行了技术性处理，并统一使用学名。

曾发邦 红镇黄村村民，曾好义之父，2006 年去世。

江党委 红镇镇政府党委委员。

黄秋盈 1995—1996 年任红镇党委书记。

李国华 1997—1999 年任红镇党委书记。

罗建军 2000—2005 年任红镇党委书记。

潘德荣 2005 年至今任红镇党委书记。

胡祖荫 红镇黄村村民，2006 年至今任黄村村主任。

刘焕林 红镇黄村村民，2006 年至今任黄村村支书。

目 录

主要出场人物一览表	1
第一章 导论	1
第二章 “混混”群体	
——网络、结构与基本特征	40
第三章 悸动与变迁	
——后集体、记忆与社会变迁（1981—1991）	61
第四章 松动与嘈杂	
——市场、“混混”与成长逻辑（1992—1995）	95
第五章 冲突与对抗	
——税费、越轨与农民日常反抗形式（1996—2000）	126

第六章 扶植与消解

——支配、权力与乡村秩序重构（1999—2003）	159
---------------------------	-----

第七章 崩溃与重构

——赌场、暴力与乡村社会转型（2003—2007）	193
---------------------------	-----

第八章 结论	229
--------	-----

附录 中共 P 县县委关于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意见	257
---------------------------	-----

参考文献	260
------	-----

后 记	276
-----	-----

第一章 导 论

“老子本姓天，住在红花尖，有人来吃粮（当红军），八角钱一天，若问生活好不好，腊肉用油煎。”

——摘自华子编《P县山歌集》

一、引子：警察是“弱势群体”？

每个男人都有自己心目中的英雄梦，战争年代是做军人，而在和平年代要实现英雄理想，则莫过于做警察了。华子也不例外。今年31岁的华子是我的小学、中学和大学同学，1996年大学毕业后分配回我的家乡湖南省P县，如愿以偿地在一个镇派出所当人民警察，成为当时全县唯一一名回家乡的法律专业大学生。每年假期我回家与他相聚，总能感受到他那份心底的自豪与意气风发。然而2003年后再次与华子相聚，正值风华正茂的他，却开始反复念叨“警察现在越来越是个‘弱势群体’，没法干了”、“现在的农村都是一帮‘刁民’”之类的话。2004年以后，华子彻底对这份职业心灰意冷，厌倦逃避，尽管还端着警察这个饭碗，却开始沉迷于走家串户收集各种山歌，并将主要精力集中在将所收集的山歌汇编成册上。

作为挚友，我曾迷惑于华子的这种变化，并与他多次彻夜长

谈。在长谈的过程当中，我不仅了解到导致他目前这种状态的原因，也因他的经历而震撼，激起了我重新认识家乡的兴趣。

华子从1996年到2003年在P县乌镇派出所当一名普通干警。2003年的乌镇发生了一起惊动党中央、国务院的重大社会事件，据说当时还被作为“3·7事件”上了新华社内参。2003年3月7日晚8点左右，1000余农民扛着锄头镰刀将乌镇派出所包围得水泄不通，吵吵闹闹。这些心情激动的农民都是买码^①（地下六合彩）的码民。原来码民们上期在乌镇写单人员乌进宝等人手里买码时中了近20万元钱，乌进宝等人却推说码单没有上交，致使码民的奖金无法兑现。现场的局面混乱不堪，码民甚至将乌镇派出所当时主持工作的副所长乌有平脱光衣服吊在树上毒打。连闻讯赶来的县公安局的10台警车，也全部被推翻在农田里。最后，县里被迫出动武警部队，才将事件逐渐平息。然而，事后的调查结果却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原来，这位被毒打的派出所副所长正是乌镇最大的买码幕后庄家。涉嫌坐黑庄、徇私枉法并与不法分子分赃的乌有平最后被刑事拘留并获刑入狱。由此，乌镇派出所的其他警察在当地无法抬起头来。华子选择了离开，调到了距离县城100多公里的最偏僻的红镇派出所。

红镇是我的老家，位于P县最北端，与江西、湖北交界，是全县面积最大、人口最多、经济最落后的一个穷镇。来到红镇后，华子才发现，这里比乌镇还难混。红镇在1990年代中期由原来的6个乡镇合并而成，派出所现在却只有6个警察，要应对撤区并乡后的6个乡镇，实在是应接不暇，有心无力。尤其令华子郁闷的是，红镇民风向来强悍，农民之“不合作”态度出乎他的想象。不仅财税收缴、拆迁征地工作需要靠“混混”出面摆平，在正常的地方秩

① 买码，购买地下六合彩的俗称。

序维持中三天两头挨骂受气，受个轻伤也是常有的事。2005 年在一次抓赌行动中的遭遇，终于让华子彻底放弃了在这个盛产“刁民”的地方进行保境安民的希望。

红镇是地下赌场的重灾区，由于地处三省交界，上规模的地下赌场就达到二十几个，而且异常猖獗。2005 年 12 月，华子所在的派出所得到举报，在镇里与江西交界处的一处赌场里有数十人在聚赌，涉赌资金几十万，派出所出警抓捕，当场抓了十几个人，但开赌场的“老板”当场抗法，并带领几十个赌场“马仔”对警察进行围攻，6 个警察都被打得头破血流，被迫把抓的人释放，缴获的赃款归还，才得以脱身。此事被当地派出所作为聚众暴力抗法的典型上报到县里。一位主管领导批示三点意见：首先一定要稳妥处理，其次要稳当处理，第三必须要谨慎处理，最后要确保稳定。批示的意思是模糊的，但对于警察们来说却是再明确不过的。最后这件事情的处理结果是：没有赌徒被罚款、被拘留，殴打警察的人也逍遥法外，事情不了了之。华子则和他两个同事在医院里躺了整整 3 天，医药费还要自理。此事发生后，当地的赌场越来越猖獗，开始在公路两旁公然聚众开赌，派出所的警察则闭门自修，明哲保身，得过且过。

如果说，发生在乌镇的“3·7 事件”让华子心底的那份职业神圣感变淡，那么，在红镇这几年的经历则让华子对自己保护的对象产生了深深的失望与怀疑。华子认为，1990 年代中期以来，农村变化得太快，变得让人难以适应，难以接受。现在的农村事事金钱开路，“混混”当家，“刁民”遍地，拳头当道，整个是无政府状态。他称自己从人民警察变成了人民公敌，是“弱势群体”。作为法律专业的大学毕业生，华子工作已经有十余年，本来充满理想和激情，可现在却根本无能为力，昧良心的事又不愿意干，所以干脆不做事，警服也不敢穿出去，干脆锁在箱子里，每天靠收集点山歌打发时间。因为在现在这样的情况下，往

往是“多做多犯错”，混混日子得过且过最好。

华子的经历深深触动了我，一是曾经令他无比敬仰的警察和警服为什么沦落到“弱势群体”和“压箱底”的境地，二是我老家那些民风虽向来强悍但经过集体化“规训”后温良驯服的红镇村民，何以重新变得如此强悍和凶蛮，三是自古就有的“混混”怎么在短短20年之内就从“隐秘”走向了“公开”，并进而在乡村社会当道？是什么力量能够让作为“乡村土皇帝”的人民警察沦为“弱势群体”？能够将人民公仆沦为“人民公敌”？这种力量的主体是可以单纯贴标签的“混混”，还是更为复杂、需要多重理解的“刁民”？在众多“三农”的研究著述里，农民不是典型的弱势群体吗？为何在华子的口中，红镇的村民都是一些不讲道理，耍横霸蛮的“刁民”？一贯强势的政府真的如此“软弱无能”？一贯弱势的农民真的如此“横行霸道”？红镇村民对代表国家力量的人民警察的暴力反抗，是否还局限于斯科特笔下“弱者的武器”（詹姆斯·斯科特，2007）？或者是“弱者的武器”的延伸使用？农民与政府的“强弱错置”（吴毅，2007a）是我们臆想的虚构，还是更为复杂的现实逻辑对历史逻辑的反向观照？

更让我感到困惑的是，乡村的“刁民”也好，“混混”也罢，虽然是从古至今都有的，但对于我们这一代直接接受正统集体化教育的人而言，“混混”的当道还是让人难以相信。乡村的社会秩序变成华子口中的“金钱开路，‘混混’当家，‘刁民’遍地，拳头当道，整个一无政府状态”，究竟是一夜之惊变，还是1980年代以来种种内外因素历经累积后的总爆发？相对于历史上曾经出现的乡村恶势力和人民公社时期的隐秘“混混”，近20年来农村社会的这种秩序变迁，是国家权威减弱后历史逻辑纯粹地延续或断裂，还是历史逻辑辩证地“正一反一合”回归？支撑这种秩序背后的结构性